

禁毒课堂

“很上头,像喝醉了一样!”
这种麻醉药品竟成毒品替代品

“这是什么?我看到我儿子把它放到烟里面吸,而且好像上瘾了,吸过很多次,这个不会是毒品吧?”

“跟朋友一起玩的时候,他在我的烟里面加了点东西,吸了以后跟喝醉一样,听他们说是叫依托咪酯,我很害怕,我不会吸毒了吧!”

“我没有吸毒,我去了解过了,这个是药品,麻醉用的,我不需要戒毒吧?”
……

这些频繁围绕“依托咪酯”“上瘾”“毒品”等字眼开展的对话让人不禁好奇,依托咪酯到底是什么?去网络上搜索依托咪酯,除了介绍它的药用价值以外,出现的关键词也是“毒品”“吸毒”等字眼。那么,依托咪酯原本的用处是什么?它缘何成会和毒品扯上关系?

本是麻醉诱导剂
却成毒品替代品

依托咪酯,一种不溶于水的白色粉末状物质,为非巴比妥类静脉短效催眠药,在医疗上主要有水剂和乳剂两种剂型。因其对呼吸和循环系统的影响较小,且无组胺释放作用,因此是麻醉诱导常用的药物之一。在临床上主要适用于全麻诱导,也可用于短时手术麻醉。

中国国家禁毒委员会办公室发布的《2021年中国毒情报告》中指出:“受毒品供应和流通数量“双降”影响,国内主流毒品价格居高且普遍掺假,毒品买不到、吸不起、纯度低成为普遍现象,部分吸毒人员减量降频,或寻求麻精药品和非列管物质进行替代,或交叉滥用非惯用毒品以满足毒瘾。”

值得注意的是,报告中还专门指出了“部分地区还发现吸食含有依托咪酯的‘烟粉’和‘烟油’。”由此可以看出随着毒品越来越难获得,吸毒人员开始吸食目前还未被列管的有麻醉作用和兴奋或抑制精神作用的麻精药品来代替,这其中就包括有麻醉作用的依托咪酯。

据依托咪酯成瘾者描述,“吸食依托咪酯很上头,像喝醉了一样。”

迷途新生

危急关头挺身而出,见义勇为赢得信任

法治报记者 夏天

奉贤区青村镇一菜场中,顾客和商户发生了争吵推搡,顾客突然抄起一把切骨刀!

危急时刻,担任菜场管理员的戒毒康复人员黄某站了出来,夺刀、控制、疏散……在同事们的配合下,黄某一气呵成完成上述举动,避免了一起恶性伤害案件的发生。

记者从奉贤区青村镇禁毒办获悉,目前该办正申请给予黄某见义勇为的荣誉。黄某的行为也体现出,见义勇为不是一种“特权”,而是一种责任。每个人都可以有勇气站出来为正义而战。

认真对待每份工作
决心改变重新开始

2022年春,服刑8年的黄某出狱,开始只能做搬运工这样的临时工,拿着微薄的收入,还不太稳定。尽管如此,黄某却不畏严寒酷暑,认真工作坚持着,没有喊苦喊累。只要有时间,作为戒毒康复人员的他还多次积极参与镇禁毒办萤火青溪小分队的志愿活动。这些都让社工深刻感受到他想改变的决心。

大剂量使用依托咪酯
容易引起呼吸暂停

虽然依托咪酯暂未被列管为毒品,但其危害性不容小觑。据临床观察发现,吸食依托咪酯后会呈现头晕站立不稳,东倒西歪等类似醉酒后的状态;也有可能引起过敏反应,表现为即刻广泛皮肤发红,或寻麻疹的情况。

大剂量吸食会出现脾气暴躁,生活懒散等影响人的情绪、思维和意志行为的精神障碍,同时也容易引起呼吸暂停等情况。而一旦长期并大剂量使用,容易导致死亡,原因是继发于依托咪酯导致肾上腺素皮质抑制。

依托咪酯之所以成为毒品替代品,是由于其本身的麻醉作用,以及毒品难获得的现实情况。而由此带来的最大的风险是本身非吸毒人员,在依托咪酯不是毒品的表象下忽视了其中的危害,在或自主或被人怂恿的情况下为了贪图一时的“上头”而去吸食。

相关案件 >>>

近期,一些不法分子利用依托咪酯这一处方药品的麻醉作用,将其用作毒品替代品进行销售,或将其添加到香烟或者电子烟里出售给他人吸食。近日,广东新丰法院就审结了一起与此相关的刑事案件。

法官介绍,依托咪酯俗称“烟粉”。2022年5月至6月期间,被告人何某明知“烟粉”属麻醉药品,仍在其不具备相关的经营资质,未取得相关药品经营许可证的情况下,多次售卖“烟粉”给周某等人,并于2022年7月至8月期间伙同被告人丘某多次售卖“烟粉”给陈某等人。在此期间,丘某利用微信接受订单,帮忙送货,并提供微信号进行收款。

经核实,何某售卖“烟粉”的涉案金额为37186.88元,丘某参与共同售卖“烟粉”的涉案金额为16477.88元。经鉴定,何某、丘某、胡某、周某等人的毛发中检出依托咪酯成分。另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认定,涉案销售“烟粉”的违法行为

见义勇

为赢得信任

更有信心面对未来

在镇禁毒办、社工与就业援助员朱师傅的关心下,2023年初,黄某参加了交通实业下属海湾菜场管理员的面试,经过一系列考察后顺利入职。

之后,社工时常会走访了解黄某的生活工作情况并及时开展心理疏导。

近日,社工在走访其他对象时,听说黄某在工作中见义勇为的事,社工立即到菜场找到了黄某。

“黄师傅,听说你在菜场上班的时候有见义勇为的行为,你怎么都不跟我说?我还是从别人那听到。快和我说说当时具体的情况!”社工急切地询问黄某。

“我觉得也不是什么大事,所以就没和你说。在这岗位上,维护秩序就是我分内的事情,我只是做了该做的事情。”黄某说。

见义勇

为赢得信任

更有信心面对未来

原来,事发那天黄某正好在菜场监控室里值班,听到外面商户和顾客发生争吵,并通过监控看到了他们从言语上的争吵升级到了相互殴打,他就立即从监控室直奔现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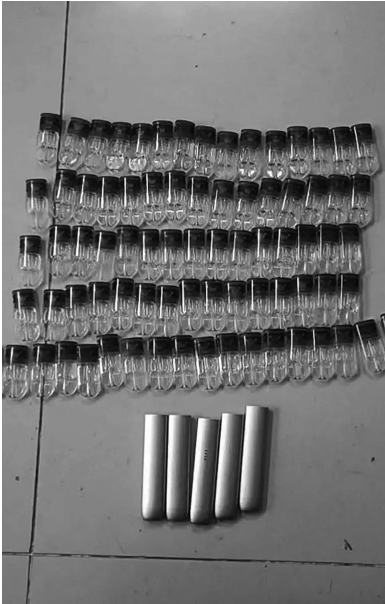
现场已有其他商户在劝架,但在双方

“足以严重危害人体健康”。

新丰检察院就该案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新丰法院审理认为,何某、丘某的行为已构成妨害药品管理罪。该行为侵害不特定人的权益,损害社会公共利益,除应负刑事责任外,还应承担相应民事责任。故依法分别判处何某、丘某有期徒刑六个月、拘役五个月,并处罚金4000元、2000元;依法追缴二被告人违法所得;责令何某支付惩罚性赔偿金37186.8元,丘某在16477.8元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何某、丘某须在韶关市级以上(含市级)新闻媒体赔礼道歉。

法官提醒,吸食依托咪酯后,会出现头晕、站立不稳等类似醉酒后的状态,滥用依托咪酯可能引起暂时的肾上腺功能不全而出现水盐失衡、低血压甚至休克死亡。广大市民对于依托咪酯以及类似的毒品替代物,不要轻易尝试,而若已经不小心沾染,一定要尽快去专业的医院寻求帮助和治疗。

(本报综合整理)



含有依托咪酯的电子烟和烟弹

禁毒动态

崇明与成都开展禁毒警务合作

记者 徐荔 通讯员 陶雅

本报讯 近日,崇明区组成禁毒工作学习考察组赴四川成都,与当地公安禁毒部门围绕缉毒打击、社区戒毒康复、毒品预防教育等进行深入探讨,两地就建立健全一体化联合侦查、优化堵源截流联动联动机制签订框架协议,明确每年进行一次总结表彰。

据介绍,此次交流是为巩固东西部禁毒警务协作成果,研究应对新的毒情形势发展变化,提升缉毒执法效能。

由区禁毒委、公安分局相关领导带队的工作组一行深入成都基层社区,参观公安、禁毒办执法工作场所和毒品预防教育基地,分别与金牛区、成华区禁毒委、公安分局领导、禁毒民警、社区干部进行广泛交流。大家一致认为,成都是我国西南部经济文化中心,也是全国禁毒工作重要战场。这次崇明与成都的禁毒警务合作,是贯彻“全国禁毒一盘棋”要求的主动之举;加强双方相关部门面对面沟通交流,是充分认识禁毒形势形成步调一致的重要举措;双方签订禁毒警务协议,是禁毒工作“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合作多赢”的基本保证,必将推动东西部协作实现禁毒工作高质量发展。

学习考察结束后,崇明工作学习考察组部分民警就地参与成都警方的禁毒大数据支持、警情分析和缉毒查处工作。

“崧泽有约家属学校”又开课啦

记者 徐荔

本报讯 日前,长宁区禁毒妈妈工作室与崧泽强制隔离戒毒所联合开展了“崧泽有约家属学校(第二期)”第一节活动:培养健康心态,接纳负面情绪——心理健康教育主题讲座。讲座计划通过宣传普及心理健康知识,协助禁毒妈妈志愿者、康复人员及家属树立心理健康意识,认识到心理健康的重要性,并初步掌握心理保健常识,有效提高心理素质。

崧泽所教育科科长林游泳表示,“所社联动·构筑新途——第二期青晨社区康复驿站服务计划”是崧泽所与长宁区禁毒妈妈工作室持续开展的合作项目。“崧泽有约家属学校(第二期)”作为合作项目中的一项,将以“家庭辅导学苑”“家庭互助会”“家庭个案辅导”“家庭平行小组”“家庭剧场”等活动形式,通过提供以家庭为本的戒毒康复服务,使药物成瘾家庭成员改变认知,缓解压力;修复家庭功能、改善家庭关系;掌握后续照顾技巧、消除家庭戒毒盲点;提升自信心与抗逆力,成为较好的问题解决者;提高家庭接纳度,使家庭成为家人康复的起点站。

奉城镇开展禁毒宣传进企业活动

记者 徐荔 通讯员 金建新

本报讯 近日,奉贤区奉城镇平安办、奉城镇禁毒办联合在上海人本集团开启了禁毒宣传“清风行动”——奉城镇禁毒工作进企业活动,这是奉城镇今年开展的禁毒宣传“六进”活动的重要内容之一。

活动中上演了余霞艺术团精心创作编排的禁毒小品《妈妈救救我》。小品把禁毒理念融入文艺表演中,演员们精彩的演出让现场的员工们感触深刻。有观众表示,今后在学习和生活中一定要时刻提高警惕,拒绝接受陌生人的“馈赠”,不轻信他人,远离易染毒场所,坚决抵制毒品,珍爱生命。小品后,禁毒社工通过讲解、互动等形式向观众普及了禁毒知识。

接下来,奉城镇禁毒办将通过镇工会组织网络,持续深化“职工拒绝毒品零计划行动”,创新性开展更具有吸引力和凝聚力的禁毒宣传教育活动,切实落实禁毒宣传“进车间、进会场、进食堂、进走廊”,使禁毒宣传进企业像清风一样,润物无声,风化于成。